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GUINIAO CO., LTD.
富貴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9)

將於2016年6月17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富貴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4月26日的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當中載列本公司將於2016年6月17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時間及地點，以及將提呈股東特別大會考慮及批准的決議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含義：

茲補充通告本公司原訂於2016年6月17日(星期五)上午9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福建省石獅市八七路東段富貴鳥工業園辦公樓4樓會議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除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決議案外，會上亦將考慮及批准下列補充決議案：

補充特別決議案

12. 考慮及批准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

加入上述補充決議案後，決議案的序號將予重新排列。

承董事會命
富貴鳥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林和平
謹啟

中國福建省，2016年5月25日

附註：

1. 本補充通告隨附股東特別大會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應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時間不少於24小時(「截止時間」)前交回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如為H股)，或交回本公司位於中國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福建省石獅市八七路東段富貴鳥工業園(如為內資股)。閣下填妥及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表決。
2. 擬委派代表代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倘尚未交回本公司於2016年4月26日發出的委任代表表格(「原委任代表表格」)，則只須交回經修訂委任代表表格，而毋須交回原委任代表表格。股東倘已交回原委任代表表格，則務請注意：
 - (i) 股東在截止時間前交回經修訂委任代表表格將撤銷及取代其之前交回的原委任代表表格。經修訂委任代表表格(若適當填妥)即視作該股東交回的有效委任代表表格；及
 - (ii) 倘股東未有在截止時間前交回經修訂委任代表表格，已交回的原委任代表表格(若適當填妥)仍然有效。根據原委任代表表格所委派的代表將有權根據先前股東給予的指示或自行酌情表決(倘並無獲該等指示)。
3. 除上文所載擬提呈的補充決議案外，股東特別大會的所有其他事項均維持不變。有關提呈股東特別大會考慮及批准的其他決議案、股東特別大會出席資格、登記程序、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安排及其他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4月26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林和平先生(主席)、林榮河先生、林和獅先生、林國強先生及洪輝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志強先生、龍小寧女士、陳華敏女士及張銘洪先生。